

乌拉特后旗别力盖石灰石东段空白区勘查及呼和萨拉白云岩矿勘查
项目

第二包：乌拉特后旗呼和萨拉白云岩矿勘查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乌拉特后旗自然资源局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自然资源局



乙方：天津华北地质勘查局核工业二四七大队

地址：天津市宝坻区城关镇地质路二四七大院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乌拉特后旗别力盖石灰石东段空白区勘查及呼和萨拉白云岩矿勘查项目（政府采购项目编号：BSZCHQS-G-F-250022）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内容如下：分收集研究已有地质成果资料，通过大比例尺地质、水文、工程、环境测量，基本查明区内开采地质条件；通过系统取样工程控制和测试、实验研究，基本查明矿体的分布范围、形态、规模及其他情况；进行相应的综合评价，估算资源量，提交评审报告，具备公开出让条件。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一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2025年12月4日前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1）提交《乌拉特后旗呼和萨拉白云岩详查报告》及相应的附图、附表、附件、电子数据光盘。（2）资料汇交时间：2025年12月4日前。



(三) 服务地点: 乌拉特后旗

(四) 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 刘洋 15692251931

(五) 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 秦磊 15384785201

注: 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 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 2. 符合甲方招标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 3. 符合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 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并符合甲方招标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 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 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 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 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 本合同总金额为 (小写) 1960000.00 元、(大写) 壹佰玖拾陆万元整。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 付款时间: 甲方按照进度款, 在收到乙方发票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二) 付款条件: (1) 合同签订后乙方进场前, 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 作为预付款, 即人民币伍拾捌万捌仟元整 (¥58.8 万元); (2) 乙方收到甲方预付款费用进场, 野外工作完成后三个工作日内, 甲方支付至合同价款 70%, 即人民币壹佰叁拾柒万贰仟元整 (¥137.2 万元); (3) 野外工作验收合格, 地



质报告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甲方结清全部余款。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天津华北地质勘查局核工业二四七大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宝坻支行

银行账号：12001710800050001040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的5%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30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5%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一) 向乌拉特后旗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十三、合同附件

1、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_____。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乌拉特后旗自然资源局（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2025年7月4日

乙方名称：天津华北地质勘查局核工业二四七大队（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2025年7月4日



二、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编号: BSZCHQS-G-F-250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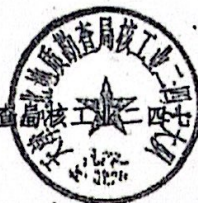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乌拉特后旗呼和萨拉白云岩矿勘查项目

投标人名称: 天津华北地质勘查局核工业二四七大队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 /包名称	总价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乌拉特后旗别力 盖石灰石东段空 白区勘查及呼和 萨拉白云岩矿勘 查项目/包2乌 拉特后旗呼和萨 拉白云岩矿勘查 项目	1960000.00	2026年12月31 日前	乌拉特后旗

投标人签章: 天津华北地质勘查局核工业二四七大队

日期: 2025年5月29日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BSZCHQS-G-F-250022



天津华北地质勘查局核工业二四七大队:

乌拉特后旗自然资源局于2025年05月29日就乌拉特后旗别力盖石灰石东段空白区勘查及呼和萨拉白云岩矿勘查项目(项目编号: BSZCHQS-G-F-250022) 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现通知贵公司中标, 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合同包号	合同包2
中标合同包名称	乌拉特后旗呼和萨拉白云岩矿勘查项目
中标金额(元)	1,960,000.00
合计金额(大写): 壹佰玖拾陆万元整	



古奥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30日

